

证券代码：836314

证券简称：三联环保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无其他需要说明事项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5月21日08:30-11:30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包含优先股股东,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314	三联环保	2020年5月18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(上海)律师事务所周泽、孙艺璐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三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》

《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》。

(二) 审议《2020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《2020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(三) 审议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2020

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审计业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，在新三板挂牌审计和年报审计中工作效率较高、独立性强，专业能力好，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 2019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》

由于公司尚处于发展阶段，对资金需求较大，拟对 2019 年年度利润不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所有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一会计年度。

（五）审议《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具体年报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 发布的《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、《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对《浙江三

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满足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，拟向纪伟祥借款人民币 200 万元用于资金周转，该借款为无偿借出给公司使用，公司不支付借款利息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议案序号为（九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任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
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0年5月20日9时00分至2020年5月20日17时00分

(三) 登记地点：浙江省丽水市水阁工业园区云景路94号3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浙江省丽水市水阁工业园区云景路94号3楼会议室

邮政编码：323000

联系电话：0578-2665868

传 真：0578-2665878

联系人：王兴东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参会股东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2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

《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9日